



魔幻

让梦想飞得再远

第二辑

精装版

魅惑妖王爱

唐菱

「富家女，谁都不肯嫁，如果天生脚踏莲花与妖王成婚，就诞生下力量近似于神的子嗣，魅惑，能得到你，真是上天的恩赐。」

霸文途 青岛之城

曲昌新村

生死镇

双猫记

顾天蓝

我伸舌头尝着玻璃杯里的酒，对它说，妹妹，原来你只是一只猫。我抬头望着窗外落雪的时候，发现他不理睬时已哭了。眼泪蜿蜒而下，仿佛落在黄河底。

王雄成

双猫记



15.00

15.00

远!

格独特。

饱满生动，

盗或吸血身
势磅礴，可

望。

人物性格
，具有强烈

独特的风

挑战思维、
战读者的思
人。背景可
也可以是迷

章内容不恐
或温暖。

园可推理等
读的题材与
反响强烈的



非魔百精装版第二輯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飞·魔幻. 第2辑/小狮主编.——西安: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07.8

(花火书系)

ISBN 978-7-80680-548-0

I. 飞… II. 小…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131551号

花火书系

小狮 主编

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西安北火街147号)

社长兼总编 李丽玮

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165×235毫米 16开本 72印张 600千字

2007年8月第1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80680-548-0

定价: 58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印刷公司质量科对换

(邮政编码: 410005)

特别推荐

魅惑妖王爱

文□夷梦



003

双猫记

文□顾天蓝



021

幸福开满四叶草

文□光影涂鸦



035

幻境蔷薇

青鸟之城

文□橘文玲



051

狐殇

文□狐倦



069

圣经和宿命

文□凯子」



094

上古洪荒

生魂镇

文□由巴斯树



111

蝴蝶公子

文□莫默



122

幻影迷踪

永恒奏鸣曲

文□漆雕醒



143

长篇连载

冰魂破(二)

文□王雄成



159

读编互动



187





夷梦，处女座女子。

喜欢做白日梦、看帅哥（口水ing~），以追求早日过上早上起床写文，中午有人做饭，晚上出门逛街的米虫生活为目标（原来是懒人一枚），以和一群帅哥一起去寻宝为梦想。（花痴状，双眼冒心。笑~）。

写手组合“夜读社”成员。写文太过率性而为，思想天马行空。不喜欢被格局，喜欢将奇幻恐怖言情青春校园冒险综合于一篇文章中。期待某天自己的文能够吸引住所有读者挑剔的目光，令所有读者在自己营造的光怪陆离的小说世界中徜徉，欲罢不能。

05年开始混迹网络，发表作品数十万。文章散见于各种推理魔幻杂志。长篇灵异玄幻小说《契约者怪谈（棠棣之华）》创作中。



关于作者

关于
本文：

秦雯是我一篇长篇小说中的人物，那篇小说费了我不少心血，却被无数人打击，至今尚封存于电脑某角落。对此我心有不甘，誓要将她的名字闻达于天下，从此开始了我的短篇投稿之路。路漫漫其修远兮，吾将上下而求索，如今离梦想还有一定距离，尚需努力。

言归正传，本文中，欧阳是我极喜爱的一个人物，英俊洒脱，法力高强。一开始我并没有打算把他写成北方妖王，结尾时突发奇想，遂造就了这样一个人物。其实连我都不知道，他对小雯的爱有多少，也许他是爱她的，但仍然欺骗了她。纸包不住火，总有一天所有谎言都将被戳穿，那个时候，他该如何面对小雯，小雯又该如何面对他呢？这是本文所设下的悬念，留给大家去想象，希望大家自己所谱写故事里，他们能有一个完美的结局。

特
别
推
荐

Preferred

魅惑妖王爱

文□夷梦
图□阿布白



魅惑妖王爱
文夷梦 图阿布白



羿小鱼 推荐>

已经想不起此妞是在哪年哪月趴在了偶的QQ好友里，一直不曾说过多少话，也并没有什么印象。直到偶征集这期稿子的时候，此妞突然跳出来说我投稿，多好的孩子啊，某鱼感动得那个泪啊。结果她的文一下子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故事清新浪漫而不失神奇色彩，赞啊！

写这个作者简介的时候，此妞很主动地给偶发照片，结果偶再次被她的样子震撼了一小下下。偶选了这张照片放上来，不过手里偷偷藏了她那张最漂亮的、古装造型如仙女一样清新脱俗的照片。如果你也喜欢她的文，如果你也想了解她的人，那么，赶紧来小鱼这里要夷梦的照片撒，小鱼独家珍藏，哇嘎嘎~~~~



一、忘了告诉你，我最擅长的就是操纵植物

从早上出门开始，秦雯就觉得有人在跟踪她，可是当她猛地回头，甚至拿出镜子以化妆为掩饰映出身后影像时，却什么也没有。

她知道，自己遇到高手了。

不管如何，以不变应万变，才是上上之策。

她照常逛街，从城东逛到城西，城北逛到城南，充分发挥了逛街狂人的本事。一直到天暗下来，那跟踪者仍然跟在身后，她突然对他充满了兴趣，毕竟能忍受她逛街水平的人并不多。

肚子十分不识相地叫起来，她找了家西餐厅，点了份五分熟的牛排，兴致勃勃地大吃起来。在秦雯的生存哲学中，吃和玩是人生第一大事。

可是当她刚吞下最后一小块牛肉的时候，外面突然喧闹起来，警车的呼啸声此起彼伏。店里的食客都扑到窗前看热闹，只有秦雯兴趣缺缺地

吃着蔬菜沙拉。

忽然，看热闹的食客们都尖叫起来，像炸了群的牛，四处乱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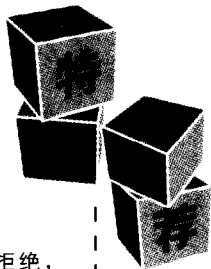
“上来了！逃犯上来了！”

逃犯？秦雯满足地喝了口红茶，正在奇怪，餐厅的门被一下子踢开了，尖叫声更盛，食客们都往厕所和厨房里躲。

进来的是一个中年人，如果不是手上拿着枪，乍一看还以为是位白领。他见整间餐厅只有秦雯一人临危不乱，想也不想就扑了过来，将她一把拎起来，用枪抵住她的头，对跟上来的警察叫嚣道：“别过来！再往前一步我就让她脑袋开花！”

秦雯觉得，这真是奇妙的一天，她一整天都被跟踪狂跟踪，临了还被逃犯劫持，概率如此低的事情统统都让她遇到了，她考虑要不要去买张彩票，说不定能中五百万。

“张东，放下枪，争取宽大处理……”警察叔叔们开始策略攻心，然而这个名叫张东的人显



然不吃这一套，挟持着秦雯，一步一步向楼下走去。

秦雯忽然抬起头，望向窗外，对面高楼上某一处阳台有一道亮光闪过，张东背后立刻多了一个红色的光点。就在她以为一切都要结束的时候，那光点突然震了一下，消失了，如同从未出现过。

她皱起了眉头，两人已经出了餐厅大门，门外有警方被逃犯勒索的车子，张东将她往车里一推，自己坐上了驾驶座。

就这样，逃犯张东从警方的层层包围中逃了出来，刚开始还有几辆警车尾随，张东的开车技术出奇的好，不消半个小时就将他们甩掉了。

秦雯安安静静地坐在副驾驶座上，张东有些奇怪，用审视的目光望向她，发现她也在看自己，还露出一道微笑：“请问，我们去哪里？”

张东脸部肌肉抽搐了一下，狞笑道：“荒无人烟的深山。”

“嗯，是个好主意。”秦雯微笑着点头。张东满脸诧异，这个女孩到底是神经太迟钝了，还是根本就是白痴？

可惜，他没有考虑最后一个可能性。

车开进了山里，直到完全没有了路，四周都是林立的参天古树。张东挥动手枪：“下车！”

秦雯乖乖下车，枪口抵住她的腰，张东突然觉得这么年轻的女孩就这么杀了太可惜了，淫笑两声，说：“把衣服脱

掉。”

“不要。”秦雯非常直接地拒绝，“看了不该看的东西，你会长针眼的。”

“妈的，你敢戏弄老子！”张东扑过来，粗鲁地撕她的衣服，忽然，他的动作凝滞了，秦雯握着他的手腕，钻心的疼痛传来，他脸色大变，举起枪，秦雯眼光一闪，那枪竟然如同红糖一般融化，可怜的劫匪面白如纸，他突然知道自己犯下了天大的错误。

“你……你不是人……”张东瘫在地上，秦雯丢了一个不屑的目光给他，“你是在说你自己吧？你禽兽不如！”

“是，我禽兽不如，女仙饶命……”张东非常识时务地跪地求饶，秦雯歪着脑袋，正在想该怎么处置这个人，他却乘她不注意，一下子扑了上来，手上多了一根冰锥，“妈的，我这就送你成仙。”

可惜他又错了，冰锥停在秦雯头上三寸，一条手腕粗的藤蔓像蛇一般缠住他的身体，在他的尖叫声中将他紧紧卷到了半空。

“抱歉，我忘了告诉你，我最擅长的就是操纵植物。”秦雯满脸歉意地耸了耸肩。

话音还未落，空中突然腾起一群鸟类，逃难般冲进苍茫的天空。她奇怪地回过头，脸上的表情一下子凝固了，一团灰蒙蒙的雾气从山林深处蔓延过来，速度极快，那灰雾中隐隐能够听到鼎沸的人声。



“鬼……鬼市蜃楼！”秦雯大叫一声，什么也顾不得了，撒开脚丫子，使出吃奶的力气，朝来的方向冲去。可怜的张东被吊在空中，尖声呼救，却只能看着那灰雾一点一点朝他涌来，直到将他完全淹没。



二、我可以让你走，不过你得先赔我车

也不知道跑了多久，秦雯累得实在不行，终于停下了步子。她大口喘着粗气，才发现自己已经到了山脚的高速公路旁，这一路狂奔，竟然跑出了一百多里。

她回过头，鬼市蜃楼早就看不见了，只是隐间还有极微弱的人声传来。

“幸好跑得快。”她后怕地抚了抚自己的胸口，以后还是不要再贪玩了，遇到没长眼睛的坏人，还是在市区解决比较安全。不过……她看着面前绵延的高速公路，现在她要怎么回去？

正在犯愁，一辆银白色的跑车忽然风驰电掣般驶过来，停在她面前。车门在她惊讶的目光中缓缓摇下，露出一张极为英俊的脸，身上灰色薄麻西装昭示着他绝对不凡的身份。

“你……”秦雯愣了两秒，忽然扑过去，抓住他的衣襟，凶神恶煞地说：“说！为什么跟踪我！”

那男子一点都不生气，巧妙地在她手中挣脱开来，笑道：“没办法，我也是受人所托，要考验你的力量。”

秦雯的目光很危险：“这么说来，阻止警方

狙击手的也是你？”

男子露出一个不置可否的表情：“如果你连这样的小歹徒都对付不了，李先生也不用请你去了。”

秦雯大怒：“我管你什么李先生朱先生的，统统去死吧！”说完，一脚狠狠地踢在车上，车身立刻凹下去一块。她拂袖而走，跑车挡在她面前，她怒道：“好狗不挡道！”

男子的表情很无辜，“我可以让你走，不过你得先赔我车，法拉利，价值三百万美金，修一次十万RMB。”

“……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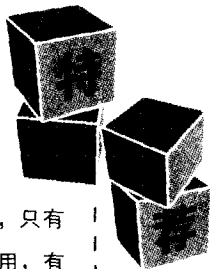
铁质大门沉稳地打开，银白色法拉利缓缓地驶了进去，一座漂亮的欧式庄园出现在秦雯的面前，漫山遍野的红蔷薇后是一座仿中世纪城堡的大公馆。秦雯看得两眼发直，这个李先生到底是什么人，竟然有钱到这种地步。

下了车，秦雯亦步亦趋地跟在那男子的身后，他叫欧阳澄澈，据他自己介绍，出自某个邪魔世家，现为李先生服务。

两人被仆人带到书房前，经过李先生同意，门终于打开，秦雯看见黑色办公桌后的男子，大约四十多岁，并不十分英俊，但非常有气质，浑身上下透着一股霸气，硬是把一方书桌坐成一座城池。

“你就是澄澈说的那个天生的异能者？”李先生饶有兴趣地打量她。

所谓的天生异能者，即是生来便具有异能的人，是上天的宠儿，不出世的奇才。



Preferred

秦雯用眼睛斜了欧阳澄澈一眼，小声说：“你怎么知道我是天生异能者？”

欧阳澄澈望向别处，当作没听见。

“李先生，您找我，到底有什么事？”秦雯不想浪费时间，直截了当地问，李先生微微一笑，说：“你能通过澄澈的考验，想必不会差到哪里去。那么，我有一个不情之请。”

“请说。”

李先生嘴角上扬出一个好看的弧度，“我希望你到鬼市里去，救我儿子出来。”

世人相传，深山之中，时见闹市，远观有楼台殿阁，人群熙攘，一派繁华景象。然其为鬼市，为鬼怪妖魔赶集之所，凡人欲入而不可得，若机缘巧合，得以入内，则永不能返也。

秦雯听到鬼市两个字，什么话也不说，转身就走，却被欧阳澄澈一把拉住，“你不考虑一下？”她奋力挣扎：“有没有搞错，鬼市啊！我又不是不要命了，你的修车钱我会还你的，放手！”

“秦小姐，如果你愿意走这一趟，无论你要什么，我都可以给你。”李先生站起身来，脸色变得严肃，秦雯不满足：“既然你那么有钱，可以让其他人去啊，为什么偏偏是我？”

“如果没有天生的异能者，就不能使用‘朔日镜’了。”欧阳澄澈插嘴道。

“‘朔日镜’？”秦雯停止挣扎，这

面镜子她听说过，传说是上古神器，只有深受神灵恩宠的天生异能者才能使用，有了它，就可以自由出入任何结界。

所谓的鬼市有去无回，就是无法走出笼罩鬼市的结界，如果有了‘朔日镜’，也许真的可以……

李先生见她略有动容，将桌子上的盒子向前推了推，然后打开盒盖，里面有一面造型古朴，但看上去并无特别之处的镜子。只是在开盒的一刹那，秦雯看见盒子周围慢慢出现了一个个极小的空间漏洞，它的真实性不容置疑。

“可是鬼市里都是妖怪，太危险……”

“澄澈会和你一起去。”李先生皱起眉头，“如果你能成功救出我儿子来，朝日财阀的所有资金，都将成为你口袋里的零用钱。”

“朝日财阀？”秦雯差点坐地上去，他所说的难道就是那个被誉为亚洲第一财阀的家族企业吗？这么说来，这个李先生就是上个月刚刚上了财富杂志的总裁李冰晟？

这个条件太诱人，只要能够完成任务，她这一辈子就不必为生活发愁了，各种各样的甜食可以随便吃。

“好！我一定会把令公子带回来的。”秦雯觉得自己说得很悲壮，只是她没有发现，李冰晟的嘴角挑起了一抹若有似无的笑。



三、您是修行了上万年的妖怪了吧？

李冰晟的儿子李小坏是在去年的三月进入鬼市的。那时他十二岁，疼爱儿子的李冰晟带他去爬山，两人在山里莫名其妙地迷了路，只能露营。可是第二天一早，李冰晟醒来，儿子已不在身边，他找遍了整座山，也没见到儿子的影子。后来，有异能者告诉他，那天正好是妖怪们一年一度赶集的日子，李小坏想必是不慎走入了鬼市。

鬼市，有去无回。思念儿子的李冰晟动用了所有力量，终于找到了传说中的“朔日镜”。这几日正是鬼市开市的时候，如果要救李小坏，只能在这几日进鬼市里去。

欧阳澄澈和秦雯第二天就进了山里，除了朔日镜之外，他们没带任何不必要的东西，想来市集里也不缺食物。

两人来到昨天吞噬张东的地方，四周很安静，欧阳澄澈皱着眉头环视四周，说：“应该没错，鬼市的入口就在这附近。”他回过头，看见秦雯正靠在一棵树下，双腿有些微微战栗，他轻笑一声：“你在发抖？”

秦雯脸一红：“谁……谁在发抖！赶快把镜子拿出来，打开结界，咱们……早去早回。”

欧阳澄澈也同意早去早回的说法，从背包里拿出镜子，镜面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烁着怪异的光芒。忽地，镜子中射出一道黑光，打在虚空，却出现了一个黑色的大洞，洞口周围像晕开的浓墨一般飘荡。

他毫不犹豫地走了进去，一闪就不见了，秦雯迟疑了一下，想想李家那数不清的钱，狠下心，也跳了进去。

可是她立刻就后悔了，这一跳，不偏不倚，正好落进了一方池子里，她不会游泳，挣扎了几下，才发现池水只到她的胸口。她艰难地从池里爬起来，才发现欧阳澄澈站在池边，双手环胸，一副看笑话的模样：“秦小姐，你刚才的入水动作真是优美，颇有跳水健将的风范。”

“你……”秦雯正想反驳，却发现他的目光在自己的胸口扫来扫去，她低头，发现T恤在浸水之后变得非常透明，甚至可以看见里面的内衣。

她尖叫一声，连忙躲进旁边的树后，运用法术让衣服迅速干燥。欧阳澄澈看得呆了，木木地说了句：“原来是粉红色的……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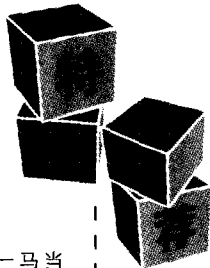
“色狼！”一只小皮鞋不偏不倚正好打在欧阳澄澈的头上。

秦雯红着脸，一边运起法术一边观察四周。这是一座小庭院，院墙并不高，可以听到外面叫卖的声音。

看来鬼市和人类的市集没什么不同，只是不知道那些妖怪都是什么模样。

就这样想着，一只脑袋突然从院墙外伸了出来，吓得她一屁股坐在地上，那人灵巧地翻墙入内，穿着古装，但模样却和人类无异，只是带着浑身的妖气。

秦雯还没反应过来该如何应付，那妖怪竟然跪了下来，慌张地说了声：“对不起。”然后跃过城墙，逃之夭夭。



“啊？”秦雯完全呆住，和闻讯赶来的欧阳澄澈对望一眼，都看见彼此眼中的讶异。

如果在凡界小妖怪害怕法力高强的异能者还说得过去，可是……这里是他们的地盘啊！

不过……看起来并不是坏事。

弄干了衣服，两人也翻墙出来，看见热闹得令人咋舌的集市，每个人都和人类没有多大差别，只是身上或强或弱的妖气在出卖他们的身份。

第一次看到这么多妖怪，秦雯感觉很新鲜，他们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，有时髦的现代装，也有大方的古装，甚至连欧洲中世纪服饰和古希腊罗马服饰都应有尽有。

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秦雯问身边的欧阳澄澈，“怎么像在集体模仿人类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……”欧阳澄澈显然比她还要吃惊，定了定神，说：“还是找李家公子要紧。”

秦雯立刻表示同意，可是……妖海茫茫，要如何找起？

两人瞎逛了一会儿，终于决定使用最原始最笨的方法。

问。

这个方法危险极大，如果暴露了身份，他们很可能被众多的妖怪分吃掉。不过，他们带了小妖的内丹，可以让身体里带着一丝极微弱的妖气，对于人类来

说，这已是极限。

欧阳澄澈是男人，自然应该一马当先，他找了个看上去慈眉善目卖馄饨的老妖怪，拿出李小坏的照片，尽量露出无害的笑容，说：“大爷，您见过这个小男孩吗？”

那老妖怪怔怔地看着他，好半天都不说话，仿佛要看进他心里去，两人发现势头不好，正打算开溜，却听那老怪物惊叹道：“太厉害了，这位大人，想必是修行上万年的妖怪了吧？”



四、难道妖怪们在进行人类模仿秀？

“呃……”欧阳澄澈诧异地回过头望了秦雯一眼，他看起来像修行上万年的妖怪吗？秦雯回了他一个同样诧异的目光，明确告诉他：不像！

他定了定神，露出一道深沉的笑，下巴朝照片一指：“您见过吗？”

老妖怪这时候才认真看照片，脸上露出诧异的表情：“这……这不是城主的宠物吗？”

“宠物？”欧阳澄澈和秦雯大吃一惊，连忙问到底是怎么回事。那老妖怪说，这个人类小孩去年机缘巧合之下进了鬼市，被一个猫妖抓住，想要吃掉，却被出巡的城主救了下来，当作宠物带回宫里去了。



秦雯听得目瞪口呆，原来妖怪也有将人作为宠物的癖好……

谢过那个老妖怪，秦雯将欧阳澄澈拉到一个僻静处，小声问：“现在怎么办？”

“只能去城主的宫殿了。”欧阳澄澈眉头紧皱，秦雯知道别无他法，但鬼市的城主是什么人，谁也不知道，唯一可以肯定的是，那座宫殿，必然十分凶险。

“怎么进去？”虽然秦雯胆子很小，但既然来了，就不能无功而返。

“会有机会的。”欧阳澄澈抬起头，望向远处。秦雯顺着他的目光看去，在众多建筑物的深处，矗立着一栋古希腊风格的宫殿，即使是在这个布满妖气的地方，那里的气息也足以令人战栗。

中午的时候，两人的肚子都饿了，便找了家小餐馆，点了几样小菜。令他们感到奇怪的是，这里连吃的东西都和人类的食物差不多，而且味道很好。秦雯大口大口地嚼着，忽然听到窗外传来一阵女人的尖叫声，她立刻竖起了耳朵，作为JAY的铁杆粉丝，非常清楚这样的叫声代表着什么。

莫非妖怪明星出现了？

她丢下食物，不顾欧阳澄澈的阻拦，来到小客栈的阳台，一眼便看见许多女子漫天飞舞，追逐着一个白色的光球。原来没有明星，她有些失望，正准备回去将鸡腿啃完，却感觉眼前一花，白色光球落在了她的怀里，光芒退去，竟然是一根玉石簪子。

“好漂亮！”她兴高采烈地回到自己的座

位，献宝似的举到欧阳澄澈面前，“你看，好漂亮的簪子，而且里面还蕴含着强大的力量，想必是件宝贝吧？”

欧阳澄澈脸色一变，这根簪子……

忽然，一群女妖从窗外冲了进来，气势汹汹地望着她，眼中透出深沉的嫉妒：“把它还给我！那是我的！”

秦雯睁大眼睛看着她们：“你们这么多人，我还给谁啊？”

“给我！给我！”女妖们争先恐后地叫起来，甚至大打出手，丑态毕露，秦雯奸计得逞，笑得花枝乱颤，欧阳澄澈的所有注意力都在那根簪子上，他突然有不好的预感。

这个时候，一只狮子威严地走了进来，原本喧闹的客栈立刻静得能听见众妖的呼吸。秦雯诧异地看着那只狮子来到自己面前，向自己低头行礼：“这位小姐，请到我背上来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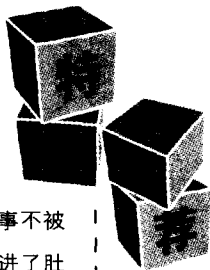
“呃……为什么我要到你背上去？”秦雯露出一个傻傻的表情。

狮子抬起头，注视秦雯两秒，忽然露出惊讶的神色：“小姐，请恕我失礼，您的修为如此之高，为什么不去参加城主举行的盛宴？”

“你从哪里看出我修为高了？”秦雯不以为然。

“您能将自己的妖气隐藏得如此之好，所变化的人形又近乎完美，在这鬼市之中，您的修为恐怕仅在城主之下。”

狮子这一通话说完，原本争夺簪子的众女妖全部跑得没了影子，秦雯与欧阳澄澈对视一眼，原来这个鬼市的妖怪们真的在进行人类模仿秀！



Preferred

“哈哈，这都被你看出来了。”秦雯干笑两声，把簪子举到它面前，“你又是谁？这个又是什么？”

“我是城主的坐骑。”狮子毕恭毕敬地道，“今天是城主选妃的日子，那根月华簪就是信物，谁能得到它，谁就是城主的王妃。”

“啪嗒”一声脆响，秦雯的椅子腿轰然断裂，跌坐在地上，巧事年年有，今年……真的特别多……回家后一定要买彩票！

“请您骑到我背上来吧，我带您去见城主。”

秦雯连忙凑过去，欧阳澄澈一把拉住她的胳膊，“你疯了？”

“我没疯，不知道城主长什么样子，当他的妃子也不错呢。”秦雯骑上狮背，朝他挤了挤眼睛，这可是个接近李小坏的好机会，如果不好好把握她就是傻瓜。

欧阳澄澈只能眼睁睁看着狮子将她带走，一种恐惧感从他的心里升起来，令他战栗。他沉默了一阵，叫过店小二，问道：“你知道怎样才能参加城主的盛宴吗？”



五、我要嫁了，新郎是鬼市的城主！

狮子把秦雯交给一个狐妖之后就离开了，那狐妖似乎是宫里的女官，热情地带

着她去沐浴更衣，为了小妖内丹的事不被发现，她只得将那珍珠般的东西吞进了肚里。

沐浴完毕，几个花妖送来了婚纱和珠宝首饰，经过狐妖的精心打扮，秦雯看着镜子中的自己，忽然觉得好陌生，这真的是她吗？她一向邋里邋遢，平时能把名牌穿成地摊货，可是如今的她，却美得令眉眼充满魅惑的狐妖也黯然失色。

“秦雯姑娘，您看，女人还是需要打扮的。”狐妖看着镜子中的她，眼中浮现一丝淡淡的嫉妒，转瞬即逝，却被秦雯尽收眼底。

狐妖为她披上洁白的婚纱，说：“姑娘，今晚城主要举行盛宴，款待从各地来的大妖怪。他会在盛宴之上宣布封您为王妃。”

盛宴？秦雯微微吃了一惊，这么说来，她只能在宴会上才能看见城主了？

狐妖和花妖都退了下去，秦雯一个人呆呆地看着镜子中的自己，突然想到，她竟然要结婚了，而且嫁的是鬼市的城主，要是让一直说她嫁不出去的叔叔知道了，不知道会是什么表情。

想到这里，她猛地拍了拍自己的脑袋，她到底在想什么啊，他们来这里是为了救李小坏，而不是相亲！

门，在她身后无声无息地开了，她立刻跳了起来，一道白光闪过，她刚刚坐的椅子立刻变为了飞灰。



“谁？”秦雯一跃而起，跳出窗外，看见五个形态各异的妖怪分站在院子的五个角落，布成五行阵形，长满浓密青草的土地浮现金色的五行图形，而她，恰好站在阵形正中。

“你们是谁？”秦雯仿佛变了一个人，冰冷的眼神扫过五只妖怪，其中一只猫妖冷笑道：

“轩辕城主的王妃，进了这个五行阵，你还想逃吗？”

“我与你们无冤无仇，为什么要攻击我？”

秦雯咬牙问。

另一只鹰妖脸色阴沉，“轩辕城主根本没有资格娶你，你该嫁的是我们的王！”

秦雯一愣，他在说什么？一直乏人问津的她什么时候变得如此抢手？

“鹰妖，不要跟她废话，立刻带她回去！”

猫妖大喝，手一翻，一张天罗地网迎头罩了下来，秦雯却一动也不动，只是猛地望向那只嚣张的猫妖。

另外四妖脸色大变，“猫释！小心！”

但是晚了，他们的话还没说完，猫释脚下的草猛地疯长起来，缠住他的双腿，平时柔弱的青草此时竟然如刀子一般锋利，刺进了他的肉里。

猫释一声惨叫，跌倒在地上，双腿已经血肉模糊，五行阵相生相克，环环相扣，一损俱损，其他四妖受了阵法反弹，一起往后重重跌去，天罗地网也消失于无形。

“五行中木克土。”秦雯冷冽的目光落在猫释的身上，“你在五行阵中站在土方，我操纵植物的力量正好可以克制你。我不知道你们是谁，但是你们太轻敌了。”

一阵嘈杂的脚步声传来，狮子带着一群妖兵赶了过来，五妖一惊，连忙挣扎着从地上爬起，化作五道光芒朝天边飞去。

“秦雯小姐，您没事吧？”狮子如今已变作狮头人身，向她恭敬地一拱手。秦雯皱起眉头，

“他们是谁？”

“他们是南方妖王柏度的部下。”狮子一边命令部下去追一边答道，“与城主有世仇，想必是想以劫持小姐来威胁城主。”

秦雯没有再问，狮子闪烁的眼神很明白地告诉她，他有所隐瞒。不过，那五只妖怪说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？听他们的口气，就像知道她的真实身份似的。

今晚的盛宴，到底隐藏着什么秘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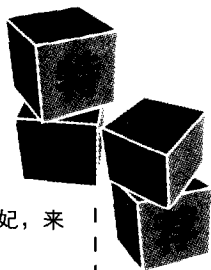


六、异能者，你真是上天的恩赐！

宫殿的大厅完全仿照现代欧式宫廷所建，巨大的水晶吊灯闪烁璀璨的光芒，身穿制服的侍者端着名酒在宾客中穿行，长桌上放着各式餐点，空气中弥漫着香水和食物的香味。

欧阳澄澈坐在角落里，几乎全世界知名的妖族都到了，从吸血鬼到九尾狐，个个修为都极高，如果让他们知道他是人类，他恐怕只能横着出去。

“不知道轩辕城主的妃子是什么样的女人呢。”旁边一个身穿大红长裙的火妖对同伴说，语气里充满了羡慕，“轩辕城主修为极高，人又少有的俊美，不知道什么样的女人才能配得上



Preferred

他！”

“月华簪选出的王妃，应该不会差到哪里去吧？”她的同伴道，“不过……我听说……”

火妖脸色一变，连忙做了个噤声的动作，拉着同伴躲到角落里去了。欧阳澄澈眉头紧皱，那种恐惧感又冒了出来，他突然有些怀疑，他和秦雯是否真的有本事全身而退。

人群中骚动起来，欧阳澄澈抬头，看见一位身穿十七世纪英国国王服饰的男子缓缓从旋转楼梯走下，一头黑色的发，面容极为英俊，看上去不过二十多岁的模样，眉眼间有一股邪气。

原来他就是鬼市之主——东方妖王轩辕。

“很荣幸能够邀请诸位来参加我的宴会。”东方妖王道，嘴角始终带着那一抹若有似无的笑意，“今天是我大喜的日子，我东方世家世代相传的‘月华簪’已经为我选出了鬼市的女主人。”

大厅的门缓慢而沉重地打开，门后有光透进来，耀得宾客睁不开眼睛。在那白光之中，一位身穿洁白婚纱的女子一步一步走了进来，轻柔的透明纱幔罩在她的头上，一直垂到胸前，若隐若现的美比倾国倾城还要让人震撼。欧阳澄澈完全呆住了，他怎么从来没有发现这个女孩有这样的潜质？

轩辕牵起秦雯的手，将她带到自己身

边，道：“我来向各位介绍我的王妃，来自人界的蛇妖秦雯姑娘……”

蛇妖？欧阳澄澈一时没有反应过来，过了两秒才想起自己和秦雯所佩戴的内丹都取自小蛇妖。

“请等一下，城主。”一个女声传来，轩辕城主脸色一冷，看见狐妖女官手中牵着一根铁链走了进来，铁链的另一头系着一个男人。

看到那人，秦雯和欧阳澄澈脸色都变了。

张东！那竟然是张东！

“火莲，你带个人类来这里做什么？”轩辕怒道，“还不快给我下去！”

“城主，我是来拆穿这个女人的面具的。”火莲冷笑一声，指着秦雯道，轩辕眼中迸出杀意，“火莲！你发什么疯！如果再不退下，就别怪我无情！”

“城主！你被这个女人骗了！”火莲踢了张东一脚，“告诉城主，这个女人是谁？”

“她……她是人类……”张东吓得六神无主，连忙不迭道。宾客们都大吃一惊，开始窃窃私语，火莲得意地说：“这个女人吃了蛇妖的内丹，可她骗得了别人，骗不过我。城主，请您立刻杀了这个女人。”

轩辕还没来得及说话，旁边一个吸血鬼就不满地道：“轩辕城主，您要娶一个人类做王妃？”